

數位發展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43號

聯絡人：程凱麟

電話：02-23808681 #8681

電子郵件：klcheng@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數授資通字第1150006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0006289_電子看板資通安全管理須知.pdf、0006289_電子看板資通安全管理須知逐點說明.pdf）

主旨：訂定「電子看板資通安全管理須知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檢附「電子看板資通安全管理須知」及逐點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(不含本部)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（市）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（市）議會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署

